第15次县政府常务会议议题解读

3月24日，县委副书记、县长赵海林主持召开县政府第15次常务会议，听取了县应急管理、生态环境等部门情况汇报，研究如下事项：

现将议题解读如下：

一、关于安全生产工作

一、关于安全生产工作

## 二、研究讨论《东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

## 三、关于支持新材料产业发展工作

## 四、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

会议原则同意县应急管理部门提报的《县委常委会成员、县政府副县长2023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》，并按照规定程序报县委常委会审议。会议确定，（一）抓好理论学习。县政府各分管负责同志要把安全知识学习放在突出位置，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，全力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、高水平发展。（二）创新工作举措。要借鉴其他地区先进经验做法，创新举措，精准发力，常态化抓好安全生产工作。（三）压实安全责任。要坚决落实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,管业务必须管安全,管生产必须管安全”工作要求，严格按照《清单》分工，深入一线抓好分管部门、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。

二、研究讨论《东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

会议原则同意《东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。会议要求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再次征求部门意见并修改完善后，按照程序提报县委常委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支持新材料产业发展工作

会议确定，（一）强化监测调度。要加强部门沟通配合，高质量做好工业和技改项目入库及分类工作，精准把握工业运行趋势。（二）做好会议筹备。要进一步完善《新材料制造工作调研报告》，报县委主要领导审阅后，适时召开新材料制造工作推进会议。（三）加大政策支持。县工信、发改、税务、金融、自然资源和规划等部门要立足自身职责，尽快制定支持新材料制造企业发展实施方案，全力配合做好立项、环评、安评等各项手续办理，尽快掀起产业发展高潮。

四、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

会议确定，（一）分类集中攻坚。要针对扬尘、黑臭水体等重点领域、重点问题，采取“1+N”治理模式，制定专项整治方案，集中力量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（二）严格扬尘治理。县生态环境、住建、综合行政执法等部门要联合协同执法，强化巡逻督导，加大处罚力度，提高洒水清扫频次， 持续加强工地扬尘污染治理，全力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。（三）狠抓污水防治。要加大城区污水排放管理，提前修缮入河排放口节制闸；要狠抓农村污水治理，强化农村黑臭水体源头排查，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

会议最后，赵海林县长对当前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。